

发展生态农业的战略意义

石 山*

中共中央十四届五中全会《关于制定国民经济发展‘九五’计划和2010年远景目标的建议》提出了“大力发展生态农业,保护农业生态环境”的任务,这是一项具有战略意义的决策,对于我国农业和农村经济的发展,对于农村生态环境的改善,对于整个经济建设的顺利进行,都将起到巨大的作用。由于这一决策不是在“切实加强农业,全面发展和繁荣农村经济”条款中而是在“加强环境、生态、资源保护”条款中提出来的,又与“保护农业生态环境”一词连在一起,人们因而产生一些疑虑:生态农业究竟是属于环境保护问题还是属于农业生产问题?他对于发展农业和农村经济究竟能发挥多大作用?如果主要是解决农业生产问题,为什么不在“切实加强农业,全面发展和繁荣农村经济”条款中提出?生态农业的作用是什么,大力发展又是为什么?……为了诠释这些疑虑,使干部和群众明确目标并齐心协力发展我国的生态农业,需要运用生态学和生态经济学理论,深入了解我国农业面临的困境和10多年来我国生态农业的实践及其影响,从而深刻理解我国生态农业兴起、发展的深厚基础和大力发展的深远意义。

大力发展生态农业的决策,首先是为了发展农业和农村经济,为了保护农业和农村生态环境,更为了保障国民经济健康发展从而保障民族的生存和发展,既解决生存问题又解决发展问题,他们是一个问题的两个侧面,密不可分。生态农业具有多功能性,他能够同时完成这些任务的农业理论和发展模式,这是他的特点和优点,也是他之所以具有强大生命力的奥秘。笔者曾撰文对我国生态农业的内涵和特点作如下描述:

“虽然目前人们对生态农业的认识还不尽相同,但基本看法则是比较一致的,这就是要求在农业生态系统中起主宰作用的人,严格遵守自然规律和经济规律,特别是生态学和生态经济学规律,立足今天,放眼未来,尽量避免以至根除恶性循环,力求促进和实现良性循环,在发展生产的过程中,同时为当代人以及子孙后代创造一个幽美的生态环境。……根据我国农业资源的特点及目前需要,我们讲的生态农业,其范围应比国外讲的要广泛一些,不限于种植业,包括农林牧渔各业,还包括乡镇企业,是大农业的概念。可以概括为:切实根据生态学和生态经济学原理组织农业生产,充分利用当地自然资源,利用动物、植物、微生物之间相互依存的关系,也利用现代科学技术,实行无废物生产和无污染生产,提供尽可能多的清洁产品,满足人民生活、生产的需要,推动乡镇企业的发展,同时创造一个幽美的生态环境。既要充分利用现代机械设备、化肥和农药,在纳入新的生产体系时尽量减少其污染影响;又要充分汲取传统农业的精华,特别是现在还适用的经验和办法,并用现代科学理论加以总结、提高。这种农业是一种科学的人工生态系统,具有整体性、系统性、

* 中国生态经济学会常务理事、全国生态农业试点县建设领导小组顾问(北京 100020)

本文于1996年5月30日收到。

地域性和集约性、高效性、调控性等特点,力争实现绿色植被最大、生物产量最高、光合作用最合理、经济效益最好和生态效益最好、动态平衡最佳等目标。模式则是多种多样和多层次的,小到一个家庭农场的安排,大到一个县一个地区的布局。但是这种农业又不是高不可攀,所有农村现在都可以实行。我国农业要以此取胜,优势也在这一方面。”

这些论点现在已是人们的共识。本文着重论述大力发展生态农业与解决几个重大现实问题的关系,即新形势下发展生态农业的特殊意义。

1 发展生态农业是实现农业增长方式转变的关键

《建议》要求实行两个根本性的转变,即经济体制从传统的计划经济体制向市场经济体制转变,经济增长方式从粗放型向集约型转变。前者主要是管理部门领导的宏观决策和调控问题,各部门则是严格执行和及时转变;后者却要求各部门特别是生产部门具体解决,以便及时实现转变。怎样实行农业增长方式转变呢?首先要明确农业的粗放型增长方式内涵及其表现形式。所谓粗放型增长方式就是以高消耗资源和牺牲环境为代价来求得经济的增长,因而也是浪费型和掠夺型的经济增长方式。这种增长方式在农业生产中是相当普遍的,后果也很严重。1980年科技人员就已严肃地提出:“建国后……在相当普遍的地区,在不同程度上对农业自然资源实行了掠夺性的经营方式,破坏生态平衡,致使资源衰退,形成了农业的恶性循环。掠夺性经营的具体表现是:种植业广种薄收,重用轻养;林业过量采伐,重采轻造;草原牧业超载过牧,靠天养畜;渔业酷渔滥捕,重捕轻养。这种情况,在50年代后期就开始出现,此后愈演愈烈,造成了严重恶果”。要改变这种粗放型增长方式,首先需要人们特别是领导层和干部树立人与自然界应和谐相处、协调发展的新思想,深刻理解人是自然界的一员而不是主人,必须严格按自然规律办事,这是思想认识上的革命,不经过认真的学习和思考,是无法树立这个新思想的;其次,增长方式的彻底转变,是一项系统工程,要找到新的增长模式,就要有得力的措施。

生态农业是新的农业理论、农业经营思想和增长模式,他是集约型和资源培植型,即把发展生产、建设环境、培植资源统一协调起来,与掠夺性的经营思想和增长方式决裂,因而正是当前我国农业最迫切需要的农业理论、经营思想和增长模式。从经济增长方式而言,大力发展生态农业,正是实行彻底转变。《建议》提出这一决策,不仅是战略性的,也为农业增长方式的转变指出了有效途径,反映出这一决策深远意义的一个侧面。

2 发展生态农业是农业实现自我保护和持续发展的必由之路

我国农业如果实行粗放型即掠夺型的经济增长方式发展生产,其巨大的破坏力是任何强大的环保工作都无法弥补的,更谈不上持续发展农业。解放以来的实践已充分说明这一点,一方面是成就巨大,养活了12亿人民并且生活得到改善,保障了国家经济建设的需要;另一方面代价也十分巨大,环境和资源受到了很大破坏,例如山区的水土流失日益严重,北方沙漠化、西部草原秃斑化、石灰岩地区石漠化均不断加剧,沿海一些地方海水入侵,平原地区地下水告竭、漏斗区不断扩大,水资源日益紧缺等等,对此,科学家们已发出“难以为继”的警告,还有工业化引起的污染、酸雨等一系列问题,阻碍着农业的持续发展,甚至威胁民族的生存和发展,形势是十分严峻的。

为了扭转严峻形势,我国农业必须解决自我保护和实现持续发展问题。为此,我国农

业要认真按生态经济规律办事,实现生产的良性循环和三个效益并重,做到生产、环境、资源统一和协调发展,其成功的经验和模式就是生态农业,而生态农业是在我国土地上生长起来的,并经过长期的实践检验。提出大力发展生态农业的决策,正是为了实现农业的自我保护和持续发展,这是发展农业和农村经济的需要,更是民族生存和发展的需要,无论在《建议》哪一条款中讲,他的这些作用是不会改变的,并始终处于优先地位,这是事物发展规律决定的,是不依人们的主观意志转移的。

3 建设生态农业县是发展农业和农村经济的有效形式

以县为单位建设生态农业,表明县级党政领导接受了生态经济思想(生态农业是他的重要组成部分)并积极组织实施,从而促使农业生产和农村各项工作发生一系列变化,推动县域经济的全面发展。这是因为建设生态农业县,首先要求制定一个包括经济、社会、生态协调发展的综合发展规划(一般需要 20~30 年完成),经县人代会讨论通过后具有法律效力。在此期间,各届政府都认真执行,即 4~6 届政府共念一本“经”,使生态农业建设工作衔接有序。这样,就以解决县级领导的短期行为为契机,较好地解决了长期困扰我们的四大矛盾(即掠夺性经营思想和做法;小农业思想和做法;县级工作的短期行为“一个将军一个令”;上级各部门各自为政,条条指挥,下面穷于应付),工作效率极大提高;其次,要求对境内全部土地和生物资源实行综合开发,逐步建立资源培植型的大农业生产体系。从而使生产发展,农产品大增,环境逐步改善,加工、运销以及各项建设事业随之发展;其三,要求全县成为一个战斗集体,各项工作围绕生态农业建设进行,相互支持相互促进,形成全局皆活的生动局面。建设生态农业县是发展经济、建设环境、实现农村工业化和现代化的有效形式与途径,是农村继包产到户、乡镇工业之后又一伟大创造。正在建设生态农业县的一批县(市)的成功实践就是最有力的证明,他们大都实现了生产的良性循环,经济发展,各项工作有序进行,是在新的经济思想指引下,运用新的增长方式,把自己掌握的人财物力协调起来,按规划进行生产和建设,调动了干部和群众的积极性,人们的精神状态乐观向上,全县(市)朝气蓬勃、生意盎然。这个成功经验对于今后如何大力发展生态农业提供了有益的启示,应该引起深刻的思考。“郡县治,天下安”。每个县(市)都应大力发展生态农业,这是农民的强烈愿望,也是经济建设的迫切需要。许多县(市)已闯出了路子并且取得可观的成就,他们的起步条件并不好,有些原来也是贫困县,有些是走了弯路以后依靠实行生态农业才走出困境的。他们分布全国各类地区,能提供各种模式和经验。现在又有了大力发展生态农业的决策,如果每个县都这样做并取得成就,我国农业和农村形势就很可观了。

中西部地区要缩小与沿海地区的差距,贫困地区和贫困县要摆脱贫困与实现小康,最根本是理顺与自然界的关系,从恶性循环中挣脱出来,充分发挥自己的土地和生物资源优势,具体说就是大力发展生态农业特别是建设生态农业县,这是一条符合实际又切实可行的发展途径。这样做,每个县可以立即行动起来,可以迅速调动群众的积极性,无数事实说明群众迫切要求富裕起来,愿意苦干不愿苦熬;可以有效地发展生产和取得实效。这是真正以自力更生为主的做法,有利于取得外援。

4 发展生态农业与当前“谁来养活中国”大论战的关系

自从美国世界观察研究所所长莱斯特·布朗提出 2030 年中国人口将达 16 亿多,而

耕地还要继续减少,那时中国将缺粮2~3亿多t,国际市场却无力供应的问题以来,在国内外引起了广泛的关注和议论。1年多来,国内就这个问题展开了大讨论,综合各种论点大致分为两种观点:一种观点认为,2030年时,人口可能达16亿左右,耕地肯定会继续减少,但靠提高单产仍可做到粮食自给。有的明确提出,我国耕地生产能力可以养活18亿人口,那时即使耕地比现在减少1/3,也可以做到自给;另一种观点认为,届时可能短缺部分粮食(有的认为缺5000万t,有的认为缺6000~7000万t),但国际市场可以供应,也不会影响其他缺粮国家或地区购买。国内在这个大讨论中,有一个共同特点就是大家都只局限于耕地解决粮食问题,寄希望于依靠科技提高单产,特别是生物技术的新突破。他们只看到耕地,看到草本粮棉油植物,广大山区、牧区、草地和资源丰富的木本粮棉油植物则完全不在视野之内,忽略了山区、水面和草原是我国农业的优势和潜力所在。对于将拥有16亿左右人口的我国,粮食必须做到自给也可以自给,但必须跳出小农业的框框,实行新的大农业发展战略,即实行耕地与其他农业用地并举,草本粮棉油植物与木本粮棉油植物并举。根据我国多山和草原广阔的特点,应认真建立山区、牧区、农区三大区域协调发展的农业生产体系,在经营好耕地的同时,在山区建设木本粮棉油生产基地,在牧区和南方草山建设人工草场发展草食畜牧业。在2030年以前,逐步建成2666.67~3333.33万hm²木本粮食基地、1333.33~2000万hm²木本油料基地、4000~4666.67万hm²人工草场以及比现在多几倍的蚕桑基地,并要像经营耕地一样经营好这些基地,从土地资源和林草资源分析,这样做是完全有条件的,一是能保证食物供应,还有利于改善人民的膳食结构;二是使山区牧区人民,特别是许多少数民族富裕起来;三是减轻农区的压力,能够调整种植结构和增加收入;四是改善全国的生态环境,新增加的生产基地又是林地和草场。当前,山区建设高潮正在一些山区兴起,极有利于实现这一设想。

这一设想完全可与生态农业县建设结合起来,并丰富了后者的内容,山区牧区的县、旗要把上述设想纳入自己的规划中。令人高兴的是,全国一些山区县已这样做并取得很好的成绩,如安徽的金寨县已建立起板栗基地(1200万株)和蚕桑基地(1.33万hm²),并成为该县的支柱产业。湖北的京山县已建成1万hm²板栗基地和3333.33hm²银杏基地,并正在继续扩大。近些年我国人工草地也有很大发展,大大促进了畜牧业的发展。

1993年冬,国务院七个部委局联合召开了全国生态农业县建设工作会议,成立了生态农业县建设领导小组并在全中国直接抓50个县的生态农业建设,建设生态农业县已成为政府行为。2年多来,各省(区)、市先后成立了领导机构并选择一批县积极推行,一批地区和地级市则全面推行,形势喜人,现在又有了大力发展生态农业的决策,发展速度自然会更快一些。国务委员陈俊生多次强调“生态农业是农业发展的根本,真正的后劲所在,谁在这方面早认识,早动手,谁就主动”。他还指出:“七部委局联合抓全国50个生态农业县建设,这是优化资源配置,改善生态环境,保证农业持续发展的一项具有战略意义的措施”。这是非常准确而又十分鲜明的论断,抓住了问题的核心。

我国农业面临一系列难题,是国民经济的薄弱环节,成为人们关注的焦点。要想摆脱困境,走上健康发展之路就应认真理解和运用生态农业,特别是生态农业县建设的经验,早动手,争取主动,并从这个角度深刻理解大力发展生态农业这一决策的深远意义,做好发展工作,把我国的生态农业特别是生态农业县建设活动,推向一个新的阶段,从而把我国农业生产和农村经济建设提高到一个新的水平,完成时代赋予我们的历史使命。